**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已由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205-440111-17-01-286007）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品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企业自筹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品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项目名称：**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

2.1.2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2.1.3项目规模：

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为38,823㎡，总可建设用地约为25,227㎡，道路用地12,580㎡，绿地1,016㎡。其中，AB2201210地块为公园绿地\城市轨道交通用地，用地面积约为2,589㎡；AB2201086地块为二类居住用地，用地面积约为15,618㎡，计容建筑面积约为46,853平方米；AB2201095地块为服务设施用地，用地面积约为7,020㎡。本工程地上约18层高层建筑，地下约2层，建筑高度预计约 60米。本项目绿建等级：基本级，总建筑面积约为79,353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含住宅（含装修）、销售中心及样板房（含软装）、园林景观、配建道路及绿地、幼儿园、公交首末站、地铁出入口及附属设施、社区居委会、社区议事厅、社区服务站、星光老年之家、快递送达设施、居民健身场所、社区卫生站、物业管理（含业主委员会）、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再生资源回收点、5G基站等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永久供水、永久供电、燃气工程、销售道路、树木保护、减振降噪等。（注：以上数据仅基于现有资料提供，后续以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71924.00万元

2.2招标范围：

2.2.1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2.2.2招标内容：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保险范围包括：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的主险（包括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工程、保温和防水工程的保险条款）及必选附加险（包括附加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的保险条款）。

**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采取共保模式，共保体由1家主承保公司和不少于2家从保公司组成，本次招标为共保体中的主承保公司，共保体由中标人按《关于印发广州市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质〔2020〕436号）组建，牵头的主承保公司份额不得低于50%。共保体之间应以共保协议的形式明确各自在项目上的承保份额、权利义务，并报招标人审批。**

2.2.3保险期限：总保险期间自保险合同成立之日起至保险责任期限届满之日止，暂定至2037年7月20日二十四时止，保险责任期根据相关规定及项目实际进度确定。若政府主管部门发布文件更新对保险期限的要求，以新发布的保险期限要求为准。

2.2.4最高投标限价：3,995,983.29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格，具备相应的保险能力。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并有效存续、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财产保险业务、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保险公司。投标人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营业期限内，按国家法律经营。如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法人授权书。（法人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同一总公司不得授权多个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2投标人必须为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和营业，投标人持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符合本项目经营许可范围的财产保险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需要提供其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总公司公章）（业务范围包括财产保险和责任保险）。

3.3投标人必须为经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实后公布的符合广州市要求的住宅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主承保单位。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作为投标人资格要求之一，此《投标申请人声明》应同时作为投标函中资格审查资料的组成部分。

②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证明书及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③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在拒绝投标的期限内）（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或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公布的“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为准。不包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的投标）。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登记。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网上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均为2022年9月30日17时00分至2022年10月24日09时30分，投标人需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完成。

4.2本项目在**城轨采购网进行网上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参加网上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须在城轨采购网（www.mtrmart.com）注册并加盟会员（具体详见城轨采购网注册及加盟会员相关指引）。

4.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城轨采购网 （https://www.mtrmart.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注：投标人需在城轨采购网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4.4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5招标失败的情况

满足初步评审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5.1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自2022年 9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至2022年 10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5.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66号荔胜广场北塔22楼城轨采购交易中心开标 02 室，提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5.3开标时间：2022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66号荔胜广场北塔22楼城轨采购交易中心开标 02 室。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城轨采购网网站的相关信息。具体时间地点以城轨采购网站公布为准。

5.5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城轨采购网（https://www.mtrmart.com/）和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gzmtr.com](http://www.gzmtr.com)）、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bjztc.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城轨采购网发布。

##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标人：广州市品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B1座3-304 |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7楼 |
| 联系人：邱工、黄工 | 联系人：李工 |
| 电话：020-31921374 | 电话：020-87575800-811 |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bjzj\_gz@163.com |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品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B1座3-304

电话：020-31921374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品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金园路1号云胜广场B1座3-304

电话：020-31921374

附件：

一、投标申请人声明

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2022年09月30日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东平地铁站综合开发AB2201086、AB2201095、AB2201210地块项目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1. 本公司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同时不出现其他不廉洁行为。

四、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构筑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保险经纪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七、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 。（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八、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九、本公司承诺，若我司以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确保投标保函真实、有效。

十、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 |
| **序号** | **单位名称及个人姓名** |
| 1 | 广州雄志科技有限公司 |
| 2 | 广州格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 3 | 翰威特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 4 | 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5 |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6 |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7 | 成都鼎祥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8 | 戎威远保安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
| 9 | 广州百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10 | 广州市广通源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
| 11 | 广东恩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12 |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13 | 广东至艺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14 | 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15 | 广州市睿辰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 16 | 广州市恒力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 17 | 广东利盾电气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
| 18 | 广东华建电气消防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
| 19 |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20 | 韶关市曼原劳务有限公司 |
| 21 | 深圳市禹宸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
| 22 | 广州龙悦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
| 23 |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
| 24 | 乌鲁木齐铁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25 | 广州诗润顺贸易有限公司 |
| 26 | 深圳市天空领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27 | 广州天勤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 28 | 中山大智无疆科技有限公司 |
| 29 | 重庆市世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 30 | 四川垚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31 | 汕头市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32 | 广东华盛颂典家具实业有限公司 |
| 33 | 肇庆市定江康宇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34 | 广东鸿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35 | 广州市固意隆五金材料有限公司 |
| 36 | 曾振文（一级建造师注册号：贵152060801025） |
| 37 | 陈仁（监理工程师注册号：44014218） |
| 38 | 姜长峰（建造师注册号：鲁137051100502） |
| 39 | 孟凡强（助理工程师证书编号：鲁建安C（2015）1800102） |
| 40 | 韩红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号：65000057） |